常州工学院“助学二学历”2017年招生简章

 为进一步提升在校学生专业素养，提高就业竞争能力，成为符合社会需求的复合型人才，经江苏省教育考试院批准，我校于2014年成为普通高校开展在校生自学考试助学专业本科二学历教育（以下简称“助学二学历”）主考学校。目前，我校已开办财务会计与审计、金融、土木工程、经贸英语、日语等五个“助学二学历”专业，已注册学生600余人。

 一、招生对象及条件

我校在籍2016级普通高等教育全日制本科生，且学有余力、目前主修专业已修课程考试合格。

 二、学制及学习形式

学制2.5年，如确有需要，可适当延长修业年限，但不超过学制1年。采取业余学习形式，授课时间一般安排在晚间、双休日或节假日。

 三、招生专业及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类别** | **专业名称** | **开办学院** | **办班地点** |
| **理科** | 工程造价管理 |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 辽河路校区 |
| 电子信息工程 | 电气与光电工程学院 |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计算机信息工程学院 |
| 应用化学（环境和食品检测与检验方向） | 数理与化工学院 |
| **文科** | 财务会计与审计 | 经济与管理学院 |
| 电子商务物流 |
| 金融 | 数理与化工学院 |
| 英语翻译 | 外国语学院 | 辽河路校区、巫山路校区 |
| 日语（翻译方向） |
| 经贸英语 |
| 新闻与传播学 | 教育与人文学院 | 巫山路校区 |
| **艺术** | 艺术设计（环境设计方向） | 艺术与设计学院 |

 收费按省财政厅、省物价局、省教育厅规定收取。文科类2100元/年，理科类2250元/年，艺术类2400元/年，代办费400元（按实结算，多退少补）。

 四、课程设置及成绩考核

 每个专业设置13门课程。课程类型有：统考课程、校考课程、实践课程、含实践课程、过程性考核课程等。每个专业统考课程0－5门。校考课程考试时间为每年1月初和7月初（一般在我校放假后一周内举行），统考课程为4月中下旬和10月中下旬。

 五、免考规定

 主修专业已修读过的与“助学二学历”名称相同、教学要求相同、学分一致的公共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成绩合格，可申请免考。根据省考试院有关规定，对非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报考自学考试本科相近专业的，免考的课程不超过开课计划总课程的一半。

 六、毕业与学位

 参加“助学二学历”的学生修完规定的全部课程（含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并获得主修专业本科毕业证书后，经审核通过，由学校颁发江苏省自学考试委员会和常州工学院联合盖章、教育部电子注册的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常州工学院自学考试助学专业本科第二学历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学生，可被授予相应学科的学士学位。

 七、报名须知

 1. 集中报名时间4月26日－6月10日，各二级学院组织宣传，学生通过网址：http://223.2.10.178/cgy/zc\_index.aspx或直接扫描下方“助学二学历网上报名系统”二维码进行网上预报名后到所在班级辅导员处报名，并填写《常州工学院“助学二学历”入学申请表》、《三方协议书》（须家长签字）。学生所在二级学院对入学资格进行初审并签署意见，二级学院将符合入学条件的报名材料交继续教育管理处。

 报名学生务必在6月20日前将第一年学费及代办费存入缴费建行卡。

 2. 5月25日，根据实际报名情况确定并公布开办专业。

 3. 6月10日，开办学院统计上报。

4. 6月20日，计划财务处统一扣费。

 5.9月25日前，开办学院将报名学生信息导入“江苏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专业管理信息系统”。

 注：6月10日后报名的同学，可在辅导员处填表审核后到自学考试科提交相关报名材料。

 八、联系方式及地址

 联系人：查老师（13701488652）,范老师（15061971988）

 联系电话：0519-85206670 89660503 85216823 咨询QQ群：162422367

 继续教育管理处自学考试科地点：辽河路校区后勤服务中心B座317

 巫山路校区2号楼135

 更多详情请登录继续教育学院官网：http://cjy.czu.cn/ 或关注继续教育学院官方微信。

 继续教育学院微信公众号 “助学二学历”网上报名系统

  